

廉政建设与刑事法治研究

李永升 著

LIANZHENG JIANSHE YU
XINGSHI FAZHI YANJIU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165313



202636148

廉政建设与刑事法治研究

李永升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廉政建设与刑事法治研究/李永升著.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 - 7 - 5653 - 0432 - 3

I. ①廉… II. ①李… III. ①廉政建设—研究—中国②职务犯罪—研究—中国 IV. ①D630.9②D924.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90662 号

廉政建设与刑事法治研究

李永升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版 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6 月第 1 次

印 张: 13.375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6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653 - 0432 - 3

定 价: 43.00 元

网 址: www.cppsups.com.cn www.porclub.com.cn

电子邮箱: cpep@public.bta.net.cn zbs@cp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 83905745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自从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廉政建设就成为全党工作的重点、社会议论的焦点、群众关心的热点。为了严惩腐败犯罪现象，我们党和国家领导人对此作过多次重要的指示。在党的十五大和十六大报告中，江泽民同志对反腐败问题作了重要而深刻的指示。他指出：“反腐败是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严重政治斗争。”“如果腐败得不到有效惩治，党就会失去人民群众的支持。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警钟长鸣。既要树立持久作战的思想，又要一个一个地打好阶段性的战役。”“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是全党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不坚决惩治腐败，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就会受到严重损害，党的执政地位就有丧失的危险，党就有可能走向自我毁灭。”“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以身作则，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始终做到清正廉洁，自觉地与各种腐败现象作坚决斗争。对任何腐败分子都必须彻底查处、严惩不贷。”江泽民同志的以上指示，不仅强调了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性，而且强调了反腐败工作的必要性。它对于我国反腐败工作无疑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党的十六大以来，在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新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正确领导下，我国的反腐败工作由粗放化、运动化逐渐向制度化、法制化方向发展，由单纯治标向标本兼治的方向发展，由短期机制向长效机制的方向发展。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进程中，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新的中央领导集体始终不渝地坚持把反腐倡廉工作放在党建工作的核心地位。关于这一点，我

们从胡锦涛总书记的一些重要讲话中就可以深切地感受到。例如，2006年10月22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国际反贪局联合会第一次年会暨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中就明确指出：“腐败现象是人类社会一个危害严重的痼疾，其存在着深刻的历史和现实原因。当今世界，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一些腐败犯罪呈现出有组织、跨国化的特点，这不仅影响有关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健康发展，也损害各国人民的切身利益。反对腐败，是各国面临的一项重大任务，也是国际社会面临的共同课题。加强反腐败国际合作，有利于各国更加有效地惩治和预防腐败，也有利于实现各国人民要求政治廉洁的共同期盼。”2007年10月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上所作的报告中指出：“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党同各种消极腐败现象是水火不相容的。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全党同志一定要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旗帜鲜明地反对腐败。”他还坚定地指出：“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对任何腐败分子，都必须依法严惩，决不姑息！”为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胡锦涛总书记于2009年1月13日在十七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针对反腐倡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着重指出“要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第一，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推动科学发展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第二，加强对领导干部的教育和监督，保证权力正确行使。……第三，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着力解决重点领域的腐败问题。……第四，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决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要重点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既要深入开展纠风专项治理，又要形成防治不正之风的长效机制。”胡锦涛总书记的这一讲话对于我国纪检部门如何搞好反腐败工作无疑指明了又一正确的方向。为了贯彻党中央的精神，搞好我国的廉政建设，本书从刑事廉政视野下的基本理论出发，对刑事廉

政视野下的惩贪举措、贪贿犯罪、职务犯罪和经济犯罪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较为深入系统的研究，从而对我国的廉政建设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

本书的主要内容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第一编“刑事廉政视野下的基本理论研究”着重论述了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刑事法制思想和保障人权的思想以及邓小平的廉政思想，在此基础上，对有关“权利”和“权力”问题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然后从廉政建设、经济建设、法制建设、思想建设、道德建设和制度建设等方面对我国的廉政建设作了全方位的思考，并较早提出实行政务公开和建立财产申报制度的构想，除此之外，本章还就防腐保廉的监督机制从权力机关的监督、行政监督、经济监督、党纪与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较为全面细致的具体分析和探究。第二编“刑事廉政视野下的惩贪举措研究”从世界各国的防腐保廉举措入手，对世界各国关于禁止公务员兼职经商的法律规定作了较为详细的介绍。然后对我国古代、近代、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和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各个不同时期的惩贪举措进行了全方位的透视，从而为我们更好地理解和掌握我国各个不同时代的反腐倡廉措施勾勒了一幅全面的画卷。第三编“刑事廉政视野下的贪贿犯罪研究”从我国改革开放以来不同时期的腐败现象入手，对“官倒”、党政干部经商等热点问题产生的各种原因及其治理方略进行了较为深入细致的研究，并在此基础上，对挪用公款罪的历史沿革、概念和特征以及司法认定，受贿罪的客体和对象，关于索贿行为应否独立成罪以及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概念、“差额巨大”的标准以及客体与惩罚问题从理论上进行了具体深入的探究，从而为我们在立法与司法工作中如何处理好这些方面的犯罪提供了可资参考的理论基础。第四编“刑事廉政视野下的职务犯罪研究”对我国刑法中渎职罪的立法问题、渎职罪主体范围的认定问题、我国当前职务型经济犯罪产生的原因及其治理方略、国家公务员犯罪的概念及其分类、公务员职务犯罪及其防治对策、对国家公务员犯罪从

严处罚的原则以及新刑法对国家工作人员犯罪的规定等问题进行了细致深入的探析,从犯罪学与刑法学相结合的角度对职务犯罪问题进行了全新的探索,从而为立法机关和司法实践部门如何正确地处理好此类犯罪提供了有益的思路。第五编“刑事廉政视野下的经济犯罪研究”首先对如何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刑法保护作了具体深入的探讨,然后对经济犯罪中与职务犯罪有关的金融犯罪的概念和分类、金融犯罪成因与防治以及现行刑法中规定的洗钱犯罪等问题进行了细致深入的分析研究,最后通过对话的方式对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经济犯罪现象进行了深刻的剖析,从而告诫人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应当如何遵守市场经济法则,用好手中所掌握的权力,以防滑入经济犯罪的泥潭。

由于廉政建设与刑事法治问题博大精深,需要研究的问题有很多,本书所涉及的问题也许只是沧海一粟,但我们相信,只要有“铁杵磨针”、“水滴石穿”的精神,在这片希望的田野上去辛勤地耕耘,就一定会营造一个世风清明、廉洁奉公的社会环境,从而为我国的廉政建设添砖加瓦,使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事业早日实现。倘能如此,则本人心满意足矣!

李永升谨识于西南政法大学

2011年2月

目 录

第一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基本理论研究

论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	(3)
毛泽东同志若干刑法思想研究	(28)
论毛泽东同志保障人权的刑法思想	(47)
邓小平同志廉政思想研究	(57)
关于“权利”与“权力”的思考	(63)
关于政务公开的若干问题研究	(68)
关于加强我国廉政建设的全方位思考 ——廉政系统工程论纲	(75)
反腐倡廉呼唤“阳光法案” ——关于建立我国公职人员财产申报制度的构想	(83)
试论权力机关的廉政监督	(89)
论加强我国防腐保廉的监督机制	(97)

第二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惩贪举措研究

世界各国防腐保廉措施概览	(113)
世界各国关于公务员兼职经商的法律规定概览	(121)
我国历代惩贪兴廉举措纵览	(127)

新中国制定的四部惩贪法律比较研究	(142)
------------------------	-------

第三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贪贿犯罪研究

试论“官倒”产生的根源及治理方略	(157)
关于党政干部经商问题的法律思考	(168)
挪用公款罪若干问题研究	(177)
受贿罪的客体与对象研究	(199)
关于索贿行为应否独立成罪的思考	(211)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疑难问题研究	(219)

第四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职务犯罪研究

关于渎职罪立法问题的系统研究	(233)
论渎职犯罪主体范围的认定	(255)
论我国当前职务型经济犯罪及其防治方略	(270)
关于国家公务员犯罪的概念及其分类研究	(285)
公务员职务犯罪及其防治对策	(294)
试论对国家公务员犯罪从严处罚的原则	(324)
弄权渎职 国法不容	
——谈新刑法对国家工作人员犯罪的规定	(328)

第五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经济犯罪研究

论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刑法保护	(337)
金融犯罪的概念和分类研究	(346)
试论金融犯罪的成因与预防	(370)
现行刑法规定的洗钱犯罪探析	(387)
市场经济犯罪现象剖析	
——对话经济犯罪研究专家、博士生导师李永升	(413)
后记	(419)

第一编

刑事廉政视野下的基本理论研究

第一章

本书旨在为读者提供有关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

论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

毛泽东同志作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既是一位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也是一位廉政建设的楷模和领袖。毛泽东同志关于廉政建设的思想和实践对我国不同历史时期的革命和建设起到了极为重要的指导作用，是我们党和国家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今值毛泽东同志100周年诞辰之际，重温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坚持和发扬这些思想，对于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搞好全国人民极为关心的廉政建设和消除腐败，无疑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本文拟就毛泽东同志廉政思想的发展情况、基本内容、主要特色及其现实意义方面作一初步的探析，以示纪念。

一、毛泽东同志廉政思想的发展概况

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是由他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世界观决定的。他立党为公，代表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他毕生的革命实践都是为了人民，没有自己的任何私利，这就决定了他最讲求廉洁奉公，重视廉政建设。在毛泽东同志领导全党和全国人民进行革命斗争长达半个多世纪的峥嵘岁月里，他的廉政思想也是随着革命和建设任务的变化发展而不断发展和完善起来的。

毛泽东同志的青少年时代，中国久已积弱不振，屡遭列强欺凌，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现实生活中耳闻目睹贪官污吏对人

民大众的压迫和勒索，形成了毛泽东同志同情劳动人民和蔑视旧官府的思想感情。1910年由于豪绅商人趁灾荒囤积粮食，引起长沙的饥民暴动，清朝政府不是合理解决群众的粮食问题，而是进行镇压，将暴动的首领枭首示众。毛泽东同志后来对斯诺谈到这件事时说：“影响了我的一生”，我觉得跟暴民“在一起的也是像我自己家里人那样的普通人，对于他们受到的冤屈，我深感不平”。^①继而毛泽东同志的故乡又发生了一起由于赃官枉断官司而引发“哥老会”成员起义的事，“哥老会”成员和某地主发生了田产争讼，地主通过贿赂贪官而得于胜诉，颠倒是非的判决引起“哥老会”人员的义愤而聚众上山起义，后来他们被镇压了，为首的庞铁匠被逮捕处死。这件事也给毛泽东同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内忧外患激发了毛泽东同志救国救民之志，也萌发了他反对贪官的廉政思想。

在早期积极投身于农民运动的革命斗争实践中，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人民同黑暗腐朽的旧势力作斗争时，就把建立廉洁政府作为革命的任务之一。早在1927年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他就指出：“在土豪劣绅霸占权力的县，无论什么人去做知事，几乎都是贪官污吏。在农民已经起来的县，无论什么人去，都是廉洁政府”。^②由此可见，清除贪官污吏，建立廉洁政府，是毛泽东同志领导农民运动所要达到的一个重要革命目标。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毛泽东同志从红军初创时就注意把保持廉洁、反对腐败作为治党治军和建立红色政权的重要准则，从而形成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中国人民解放军著名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主要内容就是在这个时期开始形成的。毛泽东同志领导工农红军开展以土地革命为中心内容的工农武装割据，在革命根据地建立了工农民主共和国。他说：“我们的工农民主共和国是一个国家，但是今天还是一个不完全的国家。……我们的政权距离

^① 《毛泽东1936年同斯诺的谈话》，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2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9页。

一个完全的国家形态还是很远”。就是在这样的不完国家，毛泽东同志和中国共产党人就非常重视反对贪污浪费，搞好廉政建设。1935年1月在江西瑞金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工农代表大会上，毛泽东同志指出：“只有最无耻的国民党军阀，才会在他们自己统治的区域内弄到差不多民穷财尽的地步”，^①并告诫革命同志：“财政支出，应该根据节省的方针，应该使一切政府工作人员明白，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节省每一个铜板为着战争和革命事业，为着我们的经济建设，是我们会计制度的原则。我们对于国家收入的使用方法，应该和国民党的方法有严格的区别”。^②为了贯彻毛泽东同志的这一廉政思想，中央执行委员会专门发布了关于惩治贪污浪费行为的第26号训令。根据这一法令规定：凡苏维埃机关，国营企业及公共团体的工作人员，利用自己的地位贪污公款，以图私利者，均按贪污款数，分别判处各种刑罚。《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劳动法》第8条也明确规定：“严格禁止并严厉处罚要工人出钱买工作，从工资中扣钱作介绍报酬等”。由此可见，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和他提出的一系列具体廉政措施已经开始付诸实践。

抗日战争时期是党领导的抗日民主力量不断发展壮大的时期，也是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比较成熟的时期。在这一重要历史时期，毛泽东同志领导的共产党人一方面深刻地揭露了国民党政府“假抗日、真内战”的阴谋及国统区腐败丛生的现象，另一方面领导抗日军民英勇杀敌并在各个抗日根据地开展了较大规模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从这一时期的历史文献中可以看出，毛泽东同志对国统区腐败现象的分析批判是十分深刻的。例如，他在《论联合政府》一文中指出：“利用抗战发国难财，官吏即商人，贪污成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0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4页。

风。廉耻扫地，这是国民党区域的特色之一”。^①在这种腐败政府的统治下，必然会造成“民生凋敝、民怨沸腾，民变蜂起的严重危机”。^②基于对国统区腐败现象的清醒认识，毛泽东同志把保持廉洁、消除腐败列入各边区的施政纲领，如1941年经中共中央政治局批准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第8条明确规定：“厉行廉洁政治，严惩公务人员的贪污行为，禁止任何公务人员假公济私之行为，共产党员有犯者严重治罪。同时实行俸以养廉原则，保障一切公务人员及其家属必需的物质生活及充分的文化娱乐生活”。晋察冀边区政府也作出规定：一切公务人员，不论职位高低、功劳大小都不得享有任何特权。并且制定和公布了《晋察冀边区惩治贪污条例》，根据这个条例，盗窃侵吞、克扣截留、擅自动用公有财物者；买卖公物从中舞弊者；浪费公物供私人挥霍享乐者；挪用公物供私人营利者；伪造或虚报收支账目者；侵占、私征或强募人民财物者及勒索敲诈受贿赂者，一律按贪污治罪。

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不仅对党员、干部进行廉洁奉公的政治思想教育，而且对贪污腐败分子毫不留情地予以处理。例如，某团政委刘振环，虽然参加过五次反“围剿”战争和长征，又在平型关战役中身负重伤，荣立战功，但后来贪图享乐、贪污公款500余元，拒绝接受党的教育而被开除党籍。当时陕甘宁边区和其他一些根据地政治清明，人心稳定，社会秩序井然，从而保证了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应该说这和毛泽东同志的廉政思想是分不开的。

解放战争时期，随着人民解放军在各大战场的节节胜利，党的工作重心逐渐由农村转向城市，夺得全国政权的胜利已经为期不远。在胜利面前，党内某些人产生了骄傲自满，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下来不求进步的情绪和贪图享乐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针对党内出现的这些不良倾向，毛泽东同志在著名的党的七届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4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45页。

二中全会上很有远见地告诫全党：“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弹面前要打败仗”。^① 为了防止这种情况的发生，他郑重地提醒并要求全党：“务必使同志们继续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② 毛泽东同志的这些教导对许多领导干部起了巨大的警戒作用，为我党和新中国成立后的廉政建设指明了正确的方向，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们党上升为执政党，成为全国人民的领导核心。由于党的这种地位的变化，少数党员和干部变得忘乎所以，滋生了贪污、浪费、官僚主义等腐败现象。加之资产阶级大肆进行各种经济犯罪活动。在毛泽东同志看来，这就是七届二中全会所料到的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进攻。为了反击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毛泽东同志于1951年11月发出指示：“我们需要来一次全党的大清理，彻底揭露一切大中小贪污事件，而着重打击大贪污犯，对中小贪污犯则采取教育改造不使重犯的方针，才能停止很多党员被资产阶级腐蚀的极大危险现象”，^③ 同年12月他又指示：“应把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斗争看作是镇压反革命的斗争一样重要，一样的发动广大群众包括民主党派及社会各界人士去进行，一样大张旗鼓去进行，一样的首长负责，亲自动手，号召坦白检举，轻者批评教育，重者撤职、惩办、判处徒刑（劳动改造），直至枪毙一批最严重的贪污犯，才能解决问题”。^④ 按照毛泽东同志

①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8～1439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53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54页。

的批示，开展了群众性的轰轰烈烈的“三反”、“五反”^①运动。通过这场史无前例的大规模的反腐败斗争，揭露和惩处了一批贪污和其他经济犯罪分子，挽救和教育了一大批干部，涤荡了旧社会的污泥浊水，打击了资产阶级的猖狂气焰，大大地促进了廉政建设，深刻地教育和鼓舞了全国人民。其中以严惩刘青山、张子善最令人鼓舞，在这场斗争中，制定了我们第一个惩治国家工作人员犯罪的刑事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贪污条例》。这个条例巩固了“三反”运动的成果，并成为我国此后长时期惩治贪污犯罪的法律依据，收到了重要而良好的社会效果。

当我国进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建设时期以后，毛泽东同志还反复强调勤俭建国，增产节约，精简机构等廉政措施。例如，他在1955年指出：“什么事情都应当执行勤俭的原则。这就是节约的原则，节约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原则之一。中国是一个大国，但是现在还很穷，要使中国富起来，需要几十年时间。几十年后也需要执行勤俭的原则”。^②1956年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篇重要讲话中，他又指示：“我们在增产节约运动中要求精简机关，下放干部，使相当大一批干部回到生产中去”。^③他在《论十大关系》的讲话中又提出：“必须反对官僚主义，反对机构庞大。在一不死人二不废事的条件下，我建议党政机构进行大精简，砍掉它三分之二”。^④由于贯彻了毛泽东同志的上述指示，我们的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保持和发扬了廉洁奉公和为人民服务的优良传统，赢得了人民的信任，得到了国际的赞誉。我们党的廉洁作风曾被世界人士公认为“不可征服的精神力量”，是一种凝聚全

① “五反”是指1952年在私营工商业界开展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

②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49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99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80页。